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1-051
转债代码:113045 转债简称:环旭转债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1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结果 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结果:
2021年第二季度共行权完成股份过户登记23,800股。截至2021年6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7,769,320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35.82%。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
1.公司于2015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关于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
2.公司于2015年11月17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的全部事宜。
3.公司于2015年1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对《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的部分表述稍作修订,并于2015年11月27日公告修订后的《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
(二)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15年1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公司此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授予日为2015年11月25日。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中确定的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职务变动等原因不再具备获授股票期权的资格,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人数和数量进行调整,此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人数由1,406人调整为1,382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700万份变更为2,663.95万份。监事会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权日符合相关规定。
(三)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注销部分权益的议案》,鉴于有152名激励对象离职、75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期权及15名激励对象于2015年度、26名激励对象于2016年度绩效考核未达标的原因而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398.39万份。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总数由1,382人调整为1,155人,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663.95万份调整为2,265.56万份。
2.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注销部分权益的议案》,鉴于有55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期权及17名激励对象于2017年度绩效考核未达标的原因而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98.665万份。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总数由1,155人调整为1,099人,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265.56万份调整为2,166.895万份。
3.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注销部分权益的议案》,鉴于公司自2018年10月30日至2019年10月27日有28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退休及13名激励对象于2018年度绩效考核未达标,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意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共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22.61万份(前述3名因退休而离职的激励对象,在情况发生之日,对其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继续保留行权权利,其未获准行权的期权作废)。本次调整后,股权激励对象调整为1,043人,授予后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2,092.54万份。
二、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员工;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不在本次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范围之内。

注:由于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需在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以上行权数据为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据。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股票。
(三)行权人数
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可行权人数为1,043人,截至2021年6月30日共有605人参与行权,其中,2021年第二季度共有2人参与行权。
(四)2021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价格为15.54元/股。
三、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可行权股票可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过户股份数量为23,800股。
(三)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截至2021年6月31日)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截至2021年6月30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2,183,669,100	23,800	2,183,692,900
限售股份	25,939,972	0	25,939,972
合计	2,209,609,072	23,800	2,209,632,872

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通过自主行权方式,2021年第二季度共行权且完成股份登记过户23,800股,获得募集资金669,852.00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累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过户股份7,769,320股,累计获得募集资金120,735,232.80元。该款项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2021年5月31日的2,209,609,072股变更为2,209,632,872股。公司2021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为0.12元/股。若以本次行权后总股本为基数计算,2021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为0.12元/股。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1-053
转债代码:113045 转债简称:环旭转债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富邦华一行上海徐汇支行、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101,500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富邦华一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月享盈21060457期、富邦华一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月享盈21060458期、3个月单位定期存款
● 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超过90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含子公司)内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4月,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钢宝山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购买理财产品,共计154,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上述产品已于2021年7月1日到期赎回,公司本次收回本金154,000万元,并获得理财收益1,110.49万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购买现金管理相关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7号)核准,公司向向社会公开发行34,500,000张(3,450,000手)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45,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9,273,584.91元及对应增值税人民币1,156,415.09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29,57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0]00113号”(验证报告);公司依据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同时,针对涉及子公司主体的投资计划,计划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总资产	30,938,495,875.49	31,719,167,833.03
总负债	18,889,654,129.80	18,912,471,70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49,820,179.95	12,807,618,309.89
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3月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523,674.10	-217,236,055.57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由财务部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现金管理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率选择适合的现金管理产品,并进行投资的初步测算,提出方案后按公司审批权限进行审批核准。公司稽核室负责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现金管理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审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财务核算工作。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合同主要条款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预期收益率(年)	起止日期	到期日	合同签署日	资金投向	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	JGXH-LA2016406307	保本浮动收益	21,500	89天	3.50%	2021/7/2	2021/9/28	2021/7/1	货币市场类-现金&存款	否
富邦华一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月享盈21060457期	NDRM-21060457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	89天	3.40%	2021/7/2	2021/9/29	2021/7/1	货币市场类-现金&存款	否
富邦华一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月享盈21060458期	NDRM-21060458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	62天	3.40%	2021/7/2	2021/9/2	2021/7/1	货币市场类-现金&存款	否
3个月单位定期存款	-	固定收益	40,000	90天	3.30%	2021/6/30	2021/9/30	2021/6/30	货币市场类-现金&存款	否

(二)委托理财的投资范围
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投资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和定期存款产品,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使用要求,不影响投资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风险控制分析
1.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现金管理资金安全。
2. 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良好、规模大、有实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 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及时对时间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应急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4.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5.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为上市金融公司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上市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	002142

(二)受托方为非上市金融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对象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5/8/31	王耀建	924,739.74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支付结算;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基金销售等。	福建投资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否
富邦华一行有限公司	1997/03/20	马立军	210,000	在下列范围内经营对客户的外汇业务和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支付结算;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基金销售等。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否

(三)受托方的财务状况
非金融上市公司的受托方的最近一年(2020年)的主要财务状况:

受托方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总收入	净利润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81	640	133	45
富邦华一行有限公司	1,165	62.85	15.71	4.36

(四)公司与受托方关系说明
上述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总资产	30,938,495,875.49	31,719,167,833.03
总负债	18,889,654,129.80	18,912,471,70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49,820,179.95	12,807,618,309.89
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3月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523,674.10	-217,236,055.57

(二)对公司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9.62%,公司货币资金为938,355.84万元,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101,5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0.8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
(三)现金管理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含子公司)内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八、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215,500.00	154,000.00	1,110.49	61,500.00
2	银行存款	40,000.00	0	0	40,000.00
合计		255,500.00	154,000.00	1,110.49	101,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位最高投入金额					154,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位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2.87
最近12个月内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64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101,5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98,50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200,000.00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6日

受托方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总收入	净利润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	1,206	104	58	12

(四)公司与受托方关系说明
上述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总资产	30,938,495,875.49	31,719,167,833.03
总负债	18,889,654,129.80	18,912,471,70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49,820,179.95	12,807,618,309.89
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3月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523,674.10	-217,236,055.57

本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的开展,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938,355.84万元,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数额为51,4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5.48%。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上市公司应当披露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以便投资者了解其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影响。
(三)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和2021年4月23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额度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在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见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和2021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36,800.00	536,800.00	3,086.23	0.00
合计		536,800.00	536,800.00	3,086.23	0.00
最近12个月内单位最高投入金额					201,8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位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1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1,4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85,40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0.00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6日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比例	参考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玉山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	600.00	7%	188	51	保本浮动收益	3.70	否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	200.00	3.50	173	89	保本浮动收益	3.50	否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	5	3.50	46.3	89	保本浮动收益	3.50	否
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永丰银行(中国)人民币3个月期结构性存款	0.00	3.42	79.6	4	保本浮动收益	3.42	否
玉山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人民币利率二百四十五期	5	3.40	28.8	8	保本浮动收益	3.40	否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银行“稳进”结构性存款产品	5	3.20	21.4	8	保本浮动收益	3.40	否

(二)委托理财的投资范围
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投资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和定期存款产品,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使用要求,不影响投资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风险控制分析
1.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现金管理资金安全。
2. 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良好、规模大、有实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 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及时对时间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应急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4.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5.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为上市金融公司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上市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玉山银行深圳分行	深圳证券交易所	002142

(二)受托方为非上市金融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对象
玉山银行深圳分行	1997/03/20	马立军	210,000	在下列范围内经营对客户的外汇业务和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支付结算;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基金销售等。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否

(三)受托方的财务状况
非金融上市公司的受托方的最近一年(2020年)的主要财务状况:

受托方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总收入	净利润
玉山银行深圳分行	1,165	62.85	15.71	4.36

(四)公司与受托方关系说明
上述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50,000元	盈利2,909,767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减少	盈利1,650,000元	盈利2,909,767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342元	盈利0.0394元

三、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数量(股)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80,440	280,440	0.0529%	0.052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0,110	70,110	0.0132%	0.01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210,330	210,330	0.0397%	0.0397%

高级管理人員肖劍琴女士、姚曉梅女士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公司股东肖剑琴女士、姚晓梅女士计划自2021年1月6日至2021年7月5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0,110股,计3.37%。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2021年7月5日,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肖剑琴	减持					
姚晓梅	集中竞价	2021-01-13	30.40	8,000	0.0015%	股权激励授予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数量(股)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80,440	280,440	0.0529%	0.052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0,110	70,110	0.0132%	0.01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210,330	210,330	0.0397%	0.0397%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7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联科科技,证券代码:001207)于2021年7月1日、7月2日、7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停牌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2287 证券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1-056
债券代码:128133 债券简称:奇正转债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高级管理人員肖劍琴女士、姚曉梅女士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2